

证券代码：430589

证券简称：银河激光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银河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淮路 6 号）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严红九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》的议案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时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尚未完成，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发布了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》的公告，确保公司相关工作的准确性、延续性以及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等工作顺利进行。现董事会提名严红九、陈景辉、焦小东、杨洋、张东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（其中，严红九、陈景辉为连任董事，焦小东、杨洋、张东胜为新任董事）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5 年

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的议案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兹定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下午 2 点在江苏银河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淮路 6 号），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审议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》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》的议案，公司另行发布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